

## 教育評議會 就香港特區 2018 年財政預算案的回應

1. 財政預算案的教育部份，能提出恆常化的投資只有內地與香港姊妹校每年每校 15 萬；職訓局的職業專才計劃（未有列明費用），本會認為政府對教育投資，只區區兩項恆常化，遠遠未能回應學界期望政府作出財政有力的承擔，以新思維，新的支援系統促進學校教育，距離聲稱「教育是培育人才的關鍵」相去甚遠。
2. 財政預算案建議增撥 20 億經常開支，一是未有承諾恆常化具體項目，二是開列相關項目如實踐優質教育，提升教師專業發展，幼稚園支援，改善融合教育，支援學校加強推動全方位學習等，皆為現存項目增加而已。但對業界急切要求恆常化，要落實紮根的如中，小學教師全學位化，增添改善班師比，教學行政人員，STEM 教育硬軟件設置，國史教育資源起動，進一步優化小學及幼稚園社工支援系統，教育心理學家駐校，乃至醫護到校（日，韓，澳門，臺灣等國家或地區早有設立），教師帶薪進修假等，這些具成效，能促進教育，有助師生的「大數」，未有長期承擔；
3. 財政預算案建議「邀請」優質教育基金(QEF)督導委員會「考慮」撥出三十億元，以簡便程式審批校本課程設計、學生支援措施，及相關校舍改善工程和物資購置。本會對如此虛實難分的建議，抱甚大懷疑，所謂「簡便」程式，之前已有施行，學界經歷由政府主導的各項撥款，標準僵硬，批核程式難明；再所謂簡便，亦只自欺及欺騙教育界而已。
4. 財政預算案建議以 25 億分配十間公帑資助的專上教育院校，以配對補助開拓經費，如此一刀切，未有考慮扶小幫私助弱，即是對小型且力量薄弱，收生困難的自資院校，落井下石。
5. 財政預算案建議向領取綜援及書津的學生派發 2,000 元特惠津貼，除顯示嘉惠貧困家庭外，實用情況如何？怎樣用得其所，如何跟進？如未肯申領綜援及書津，寧願自力更生的家庭，又能否公平？如此政策落實又怎樣保障私隱？最終是行政成本開支又一大筆。

小結：本會對是次財政預算案教育部份，派錢乃必然，缺新思維，欠新方案，甚表失望。對香港未來，對教育，缺乏足夠承擔。只能期望教育局能做好後續分配資源，善用各個不同範疇的撥款，及相關的具體工作，也許能重燃教育界同工及社會人士的新希望。